



注、本图单位均以米计 比例为
 、平面坐标系统：中山统一坐标系，中央子午线为 ；
 高程系统：国家高程基准。
 、立交范围总用地面积 亩，其中已征用地 亩；
 阴影部分为新增用地 亩。